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平顶山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10404MA9FN6QT1E
法定代表人	李开彬
地址	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明德路与和谐路交汇处东方桂苑小区 3 号商铺 105、106 及南侧附属二层
行政许可类别	普通
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	豫平安石危化经字【2025】002 号
行政执法人员(执法证号)	
行政许可依据	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三条 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实行许可制度。经营危险化学品的企业，应当依照本办法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(以下简称经营许可证)。未取得经营许可证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危险化学品。
行政许可受理日期	2025/9/4
行政许可申请材料	1、申请材料清单及材料内容真实性承诺书 2、申请经营许可证的文件 3、申请经营许可证的申请书 4、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 5、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6、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和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的材料 7、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 8、营业执照或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9、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
行政许可内容	天然气[富含甲烷的] (限于工业原料等非燃料用途)
行政许可决定日期	2025/9/4
行政许可有效期	2025/9/4 至 2028/9/3
行政许可机关	平顶山市石龙区应急管理局
备注	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（无储存设施的首次申请）